

B042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0138 证券简称:工业富联 公告编号:公告编号:临2019-067号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30,042,00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日期为2019年12月9日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2018年11月11日，经中国证监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文》（证监许可[2018]1515号）核准，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富联”或“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69,530,23股，以及于2018年6月8日在上交所挂牌上市。以下简称为“首次公开发行”），本次上市流通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八个月。其涉及14名股东（以下简称“限售股持有人”）合计持有的230,04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8%，将于2019年12月9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前公司本年度数据情况
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总股本增至19,696,300,222股。

2019年3月30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2019年3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确定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19年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19年3月30日，向符合条件的982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25,947,021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人民币6.03元/股，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完成2019年激励计划项下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增至19,844,493,574股。

2019年5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授予的议案》，同意确定公司2019年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授予日为2019年5月11日，向符合条件的74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473,000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人民币11.921元/股；向符合条件的36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11,256,180份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9.01元/股。在股票发行过程中，3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而未参与认购，因此本次限制性股票部分预留权益授予实际向36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10,348,325份限制性股票。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完成2019年激励计划项下部分预留权益授予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增至19,854,831,899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包括战略投资者14名。

根据公司及相关战略投资者签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战略投资者协议》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2016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股东的战略投资者分别承诺如下：战略投资者获配的股票中，50%的股份锁定期为12个月，50%的股份锁定期为18个月，锁定期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上市之日起计算，在上述锁定期内，其不会通过任何形式转让或支配股票，也不会就获配股票设置任何质押、抵押或其他权利限制。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上述股东均严格执行了上述限售承诺或安排，不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或安排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特此公告。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19-130号

证券代码:600437 转债代码:11056 转债简称:亨通转债

转股代码:190056 转股简称:亨通转股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情况批露和回购方案内容

(一) 回购情况批露情况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等议案。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亨通光电：2019-062号，2019-063号，2019-065号、2019-070号。

(二) 回购方案内容
1. 回购股份的用途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转换为公司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其中，拟用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拟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的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

2. 回购股份的价格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2元/股，若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等事宜，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3. 拟用回购的资金总额和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及自有账户。

4. 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在回购股份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2元/股的条件下，如以回购房资金总额人民币3亿元，回购价格22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7,272,72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43%。

其中，在拟用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总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2元/股的条件下，如以回购房资金总额人民币15亿元，回购价格22元/股测算，预计拟用员工持股计划的回购股份数量约13,636,36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92%。

其中，在拟用以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的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2元/股的情况下，如以回购房资金总额人民币3亿元，回购价格22元/股测算，预计拟用以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的回购股份数量约18,833,612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的股份数量总额不超过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余额的4倍，即回购的股份数量总额不超过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

公司拟按照有关规定和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付的总金额305,852,585.77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金额已达到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资金总额下限，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3. 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自身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充分调动和发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才、业务骨干的积极性、创造性，增强其责任感与使命感完成此次股份回购，回购方案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4. 本次股份回购的实施不导致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稳定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5. 二、回购期间相关买卖股票情况

自公司披露回购股份方案公告之日起至本公告日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回购期间相关买卖股票情况

自公司披露回购股份方案公告之日起至本公告日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股份回购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43,360,433	2,28
比例(%)	43.360,433	2.28
股份数量(股)	1,860,326,389	97.72
比例(%)	1,860,326,389	97.72
股份数量(股)	0	0
比例(%)	0	0
股份数量(股)	1,903,686,822	100
比例(%)	1,903,686,822	100

五、公司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股份数量总额不超过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余额的4倍，即回购的股份数量总额不超过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

六、回购期间相关买卖股票情况

自公司披露回购股份方案公告之日起至本公告日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七、回购期间相关买卖股票情况

自公司披露回购股份方案公告之日起至本公告日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八、股份变动情况

九、公司回购股份的股份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购买成交价、购买总金额、购买时间、购买方式等具体情况

十、股份变动后公司资产、负债、权益及经营成果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十一、股份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十二、其他说明

十三、备查文件

十四、公司联系方式

十五、其他说明

十六、备查文件

十七、备查文件

十八、备查文件

十九、备查文件

二十、备查文件

二十一、备查文件

二十二、备查文件

二十三、备查文件

二十四、备查文件

二十五、备查文件

二十六、备查文件

二十七、备查文件

二十八、备查文件

二十九、备查文件

三十、备查文件

三十一、备查文件

三十二、备查文件

三十三、备查文件

三十四、备查文件

三十五、备查文件

三十六、备查文件

三十七、备查文件

三十八、备查文件

三十九、备查文件

四十、备查文件

四十一、备查文件

四十二、备查文件

四十三、备查文件

四十四、备查文件

四十五、备查文件

四十六、备查文件

四十七、备查文件

四十八、备查文件

四十九、备查文件

五十、备查文件

五十一、备查文件

五十二、备查文件

五十三、备查文件

五十四、备查文件

五十五、备查文件

五十六、备查文件

五十七、备查文件

五十八、备查文件

五十九、备查文件

六十、备查文件

六十一、备查文件

六十二、备查文件

六十三、备查文件

六十四、备查文件

六十五、备查文件

六十六、备查文件

六十七、备查文件

六十八、备查文件

六十九、备查文件

七十、备查文件

七十一、备查文件

七十二、备查文件

七十三、备查文件

七十四、备查文件

七十五、备查文件

七十六、备查文件

七十七、备查文件

七十八、备查文件

七十九、备查文件

八十、备查文件

八十一、备查文件

八十二、备查文件

八十三、备查文件

八十四、备查文件

八十五、备查文件

八十六、备查文件

八十七、备查文件

八十八、备查文件